

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  
承辦人：彭惠儀  
電話：27208889#1213  
傳真：27256372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144192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政府文化局委託八識文創發展工作室辦理「101學年度育藝深遠—藝術教育啟蒙方案：偶戲初體驗課程」教師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101年11月29日北市文化三字第101320362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與地點：

(一)102年1月22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地點：林柳新紀念偶戲博物館。

(二)102年1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地點：大稻埕戲苑。

(三)102年1月2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地點：臺北偶戲館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逕上偶喜歡官方網站<http://www.puppetlove.org/>或撥洽詢專線（02）2556—0986。

四、敬請配合各校二年級育藝深遠活動鼓勵所屬教師報名參加，全程參與者每場各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裝

訂

線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  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
2012/12/07  
16:32:14  
電子公文

裝



訂

線

